

青春岁月

# 高仿一哥

□马海霞 文/图

何大个大学开学第一天便成为了校园名人，不是因他一米八九的身高，而是源于送他入学的那辆豪车和他一身名牌的行头。

何大个为人豁达开朗，喜欢运动，他的身影常出现在球场上，且球技高超。开学不久，何大个便吸引了一批小迷妹，只要他出现的地方，便成了学校女生的聚集地，连原来女生很少光顾的篮球场也因何大个的加入而让女球迷倍增。

篮球队自从何大个到来后，也刮起了一场名牌风，不少人纷纷效仿，也穿上了名牌鞋，虽然买不起何大个穿的两三千一双的牌子，但买打折的旧款或价格在八九百的鞋子，不少人还是消费得起的。好鞋就是爽，不仅耐磨防滑，最主要的是自信，感觉奔跑速度和弹跳力都提高了。

鞋子看着也艳羡，但他家庭经济条件不行。父亲前年在工地上受了伤，家里就靠母亲在砖厂打工养活他和妹妹读书，他读大学的钱都是亲朋凑的。鞋子球技一般，本来就在队伍里不受待见，现在他一出场，就剩球鞋引人注意了：八十元一双的鞋子，都刷旧了。他每次出现在篮球场上，感觉周围那群女同学都对他的鞋子指指点点。

暑假中，鞋子去母亲所在砖厂干零活儿，半个月挣了八百元，他花了一百五十元从网上买了一双“名牌运动鞋”，正牌一千八，这双鞋子看外表和正牌没啥差别，然后他把剩下的钱寄回了家。



开学后，鞋子穿着新买的鞋来到学校，班里同学倒是没啥反应，但下午他到球场上打球时，在围观看球的人群中，传来了一阵嘲笑声，有同学耳朵灵，听到几位女生在一旁议论，说鞋子穿了山寨版的运动鞋，鞋上的logo和正牌差了一个字母。这话儿让鞋子听到了，他顿时羞红了脸，低头仔细一瞅，果然错了一个字母。那一刻，他想找个地缝钻进去，因为他暗恋的女生就在围观人群中。

正当鞋子左右为难时，何大个突然抢过篮球，停了下来，抬起自己的脚，冲着人群说，我和鞋子半斤八两，他的鞋子是山寨的，我的鞋子是高仿的。我这双鞋子正品卖三千，我老爸才不舍得给我买，老买高仿的糊弄我，这鞋打眼瞧看不出端倪，一穿便知道了，走路多了累脚。咳，我

老爸商人出身，葛朗台一个，我身上都是高仿品，我高中时被同学赠送一个外号“高仿一哥”。

何大个这番话逗得大家哈哈大笑，有几位女生边笑边喊，以后我们也喊你高仿一哥。

何大个朝人群作了个揖，乐得合不拢嘴，得意地说，可以呀，学生不挣钱，有高仿可穿就不错了。何大个清了清嗓子继续说，这点上，鞋子比我强，他买的鞋比我的还贵呢，他利用寒假打工挣钱买鞋，花得理直气壮。将来我一定会凭借自己实力，穿一双响当当的正品鞋。

鞋子走过来，拥抱了何大个。大学四年，没一个同学再追着何大个问他哪里买的仿品，大家都乐意喊他高仿一哥，也没人去探究何大个所言真假，因为这里面深藏着对贫困同学的情义、尊重和理解。

## 献给大地与故乡的歌谣

——读《山河都记得》

□彭忠富

“它背靠青山，筑在两条溪之间，房屋只以石头作墙，以木头为梁，以瓦片当顶。先人们以朴素的方式营建家园，以黑、白、灰的线条勾勒村庄最初的雏形。先人们节制着色彩，拒绝更为艳丽的修饰，他们知道自然会以自己的笔墨添上鲜亮的颜色。”这是青年作家徐海蛟儿时的故乡。彼时正是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城镇化的浪潮在华夏大地已是蠢蠢欲动，但乡村仍然保留着原初的状态。那些鸡鸣犬吠、瓜棚豆架和父亲的叮嘱、母亲的唠叨，给我们的少年时光打上了深深的烙印。

我比徐海蛟年长几岁，因此他津津乐道的故乡，很容易引起我们这些中年人的共鸣。所不同的是，在徐海蛟12岁时，父亲因意外亡故，母亲勉力支撑起这个风雨飘摇的家。这让他的少年时期多了许多常人难以理解的愤懑，也让他的成长多了许多曲折。徐海蛟在散文《万物带来你的消息》中写道：“父亲，你猝然离开后的二十六年里，另一个你却在我心里疯狂生长。”

父亲对徐海蛟的影响刻骨铭心，“你是我无影无踪的父亲，你是我无处不在的父亲”，在这些字里行间，我们能够感受到浓浓的父子情。

按照徐海蛟的说法，“一个完整的故乡，并非只是地理上的名词，它是筑在心灵上的温柔之地。我走向故乡，并非返回出发之地，我的出发之地已然沦陷。”诚哉斯言，我们所有人的故乡已经回不去了，我们所念兹在兹的只是儿时故乡的回忆罢了。

时光是健忘的，但大地记得每一个来过的人。徐海蛟最新出版的散文集《山河都记得》包括“父亲”“正在消失的故乡”等十六篇回忆体散文，是一本探寻人生来处，致敬山河岁月的非虚构作品。

作者围绕童年的生活，回忆故乡和亲人，主题却是成长成熟。在《黑暗里的爱与光》中，作者谈到父亲意外去世后，“除夕夜，母亲的眼泪比别人家的笑声还要多。我们在她的泪光中吃着简单的年夜饭，屋外鞭炮声噼里啪啦响着，烟花在夜空盛开。可这一切热闹于我们看来显得特别冷寂和空洞，仿佛它总在提醒我们，生活里有着一个多么巨大

的缺失。”支撑作者走出黑暗岁月的，是书籍和文学。通过读书，作者变得更加自信，“灵魂的殿堂里就有了爱和光亮，有了宽容与接纳。”这是在新的形势下，乡愁的另一种书写，虽有哀愁，却不颓丧；对故乡虽有怀念，但无执念。在书写家庭变故、个体成长的同时，作者也给我们铺陈出一幅恬静的乡村田园画卷。如今，故乡的人情物事早已渐行渐远，但作者觉得故乡变得无法言说，你在不断远离它，又在灵魂里越来越渴望重新接近它。

全书由回忆开始，至追念结束。这是命运之书，二十六年等待后，作家以文字为永逝的至亲铺就一条重生之路；这是坦诚之书，作家以至诚笔触写下一代人的颠沛流离，写下少年的羞耻与哀伤；这是和解之书，越过千山与万海，在文字里放下成见，与生活言和。

本书文字真挚素朴，深邃悠长，堪称献给大地与故乡的歌谣。



## 一条煤渣路

□赵闻迪

我上班途中经过一所小学，每天清晨，看见孩子们沿着笔直平坦的马路走进校门，就不由自主地联想起我小时候上学走的那条煤渣路。

那条煤渣路原先是一条乡下常见的土路，弯弯曲曲、坎坷不平，大概两三公里长，从煤矿家属区通向镇上的小学。每天清晨，我和小伙伴们走在土路上，常常遇到早起的村人赶着耕牛、白鹅下田。晴天走在土路上还有几分诗情画意，雨天可就遭罪了，一脚踏下去就是一个坑，抬起脚来，鞋上裹满泥巴，走到学校，两只脚似有千斤重，腿也酸得抬不起来，赶紧找来石片、树枝刮泥巴。雪天也不好，深一脚浅一脚，一个不小心就摔跤，泥水裹着冰渣浸湿衣服，只能依靠体温焐干，冻得人直打哆嗦。

后来，矿上拉了一车煤渣，把土路铺成煤渣路，路面也拓宽了，煤渣路比土路平整、好走，刮风天气不会尘土飞扬，雨雪天气也不会踩一脚泥了。

我和小伙伴们很快就喜欢上了这条煤渣路，走在上面，脚底发出“咯吱咯吱”的响声，好像煤渣路在提醒我们：“小心、小心。”煤渣路上留有各种各样的脚印，每天数着牛蹄印、鹅掌印、狗脚印上学也是一件趣事。最令我和小伙伴们开心的是能从煤渣里拾到各种各样的“宝贝”——一只螺帽、几粒滚珠、一块吸铁石、几个彩色马赛克、一块光滑的碎石……煤渣里怎么会有这些东西？虽然好奇，但很快就忘在脑后，高高兴兴地相互比起“宝贝”来。放学后，我们一边走路一边“寻宝”，有说有笑，常常忘记时间，直到天色黑下来，家中大人打着手电筒来找。

煤渣路也给过我愉快的记忆。有一年冬天，放学后我和两个同学出黑板报，天黑透了才弄好。那时乡间没有路灯，我和同学拉着手，小心翼翼

翼翼地摸黑走路，一边走，一边不由自主地联想起家里老人讲过的鬼故事，心惊肉跳的。一阵风吹过，树叶“唰唰”乱响，吓得我们汗毛都竖起来了，也不知道绊了多少跟头才走回家。

我上五年级时，有一天，妈妈告诉我，煤渣路要“变成”水泥路了。我听后竟有些不舍。妈妈安慰我：水泥路又直、又平，不但能走路，还能骑车，路两边还要安装路灯，走夜路也不用害怕了，多好！

没过多久，水泥路就修好了，果然像妈妈说的那样，笔直、平坦，路两边安装着路灯，虽然只是简简单单的灯泡，虽然隔三差五停电，但总比以前强多了。

夏天晚饭后，大人们三三两两地聚集在路灯下打扑克、下象棋、聊天，我们小孩子在路上追逐嬉戏、捉虫子、比手影戏，玩到夜深都会不得回家。

又过了两年，水泥路被修整、拓宽，路边修了绿化带，路灯换成花朵形状的了，路边渐渐有人摆起摊子，架上平板车做生意，冬天卖烤红薯，夏天卖西瓜，一天比一天热闹起来。

前不久，我陪父母回矿区看老邻居，几乎没认出那条路来——变化太大了！店铺林立、车水马龙，绿化带、花坛、健身广场、露天大屏幕、文化墙、音乐喷泉一应俱全，真有几分大城市的气派了！

一条煤渣路，见证了普通老百姓的市井生活，折射出伟大祖国的日新月异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

我和我的祖国

## 征稿启事

您有铭记激情岁月的老照片吗？您身边发生过感人至深的工友故事吗？您和工会发生过哪些有趣的事情？如果有，那就用笔写下来，给我们投稿吧。

投稿要求如下：

**图片故事**——以有趣的照片为开头，讲述您与照片有关的故事。可以是今天的故事，也可以是昨天的故事（每篇1至4张照片均可，800字左右，请注明您的真实身份）。

**工友情怀**——以真实的工友间发生的事情，表达工人阶级的互助情感（每篇800字左右，要照片）。

**工会岁月**——以照片为开头，讲述自己的工会工作经历（以一个故事为主，800字左右，有1至3张相关图片）。

**青春岁月**——讲出您青年时的小故事并附相关图片。每篇500字左右，署名可尊重您的要求。

**家庭相册**——以家庭照片的形式讲述您和家人的小故事（每篇300字一张图）。

本版热线电话:63523314  
本版邮箱: ldwbgh@126.com  
本版面向所有职工征集稿件